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09年8月24日

申請類別	開設創新、創意課程，確能提升學生實務新創能力者				
申請人簽章	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 陳育堂	職稱	副教授	單位	機械系
申請案名稱	創新實務課程(問題解決導向課程): 電機實驗		適用課程	電機實驗	
送審資料	<p>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</p> <p>1. 創新創意課程申請計畫書(含會議紀錄)</p> <p>2. 創新創意課程實施成果報告(含會議紀錄)</p>				
<p><b>申請案主題內容自述</b></p> <p>(詳細內容、試驗方法、理念創新、依據學理)</p>					
<p>一、課堂講授：主要以投影片方式輔助講課，並以實際應用介紹每次實習之配線電路。以有系統且淺顯內容的介紹方式，能使學習者可於最少時間內，獲得最大效益。</p> <p>二、配線練習：本課程使用之教課書提供的配線實習，多以簡單且實際之控制線路為主，以供學習者參考，降低配線錯誤之發生，並具電路靜態測試之參考。另動作說明，簡單扼要，可幫助學習者瞭解電路動作原理與操作方法與順序。只要同學依照課本所提供之配線步驟或配線圖完成配線，皆可完成實驗要求。</p> <p>三、問題討論：1. 給予不同配線模式操作(相同的作動) 2. 狀況操作配線(給予實務狀況，改變配線)</p> <p>3. 配線圖討論與故障排除</p>					
<p><b>改善教學成果</b></p> <p>(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</p>					
<p>1. 參與本次課程學生皆完成13個配線練習</p> <p>2. 學生可以完成實習報告之撰寫</p> <p>3. 學生可藉由燈號顯示來判斷錯誤，並解決問題，改正配線，完成正確實驗</p> <p>4. 藉由本次課程，學生可將此應用到機電整合學程與專題製作，並參加全國大專環保節能車大賽</p>					
系科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機械系主任李建德				
院、中心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工程學院院長林有銓				
教務處	業經109年11月24日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 總分77，等第佳作				校長
	<p>湯佳陵 課務組組長林益彰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教務長林帥月</p>				
人事室	人事室主任許泰益 1/15	會計室	會計主任黃修 12/16		
校教評會	業經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校教評會通過，獎助2,580元				

註：1. 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8月31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 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，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

編號：

(此處由填寫)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單位	機械系	申請人	陳育堂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 4 項) ; 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 ; 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 ; 競賽名次：		
申請獎助名稱	創新實務課程(問題解決導向課程):電機實驗		
評分項目	一、主題內容：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：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：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		
總分	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9 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109年11月24日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總分為 <u>77</u> 分，等第為 <u>佳作</u> 。		
備註	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： 特優為 90 分以上，優等為 85~89 分，良好為 80~84 分， 佳作為 75~79 分，不足 75 分不予獎助。		
	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<u>教務長林帥月</u>		

#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## 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4 日

申請人姓名	陳育堂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機械系
申請類別	改進教學(第 4 項): 開設創新、創意課程		
申請案名稱	創新實務課程(問題解決導向課程): 電機實驗		
<p>茲切結保證本人 <u>陳育堂</u> 於 109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</p> <p>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</p> <p>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</p> <p>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教務處</p> <p>申請人簽章：<u>陳育堂</u> (請簽名蓋章)</p> 			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